

桃園市 112 學年度公立國中新生線上報到作業問題與解答 (學校篇)

一、問：家長需要帳號、密碼進入線上報到嗎？

答：學生家長係以學生資料(身份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)登入，無申請帳號問題。

二、問：首頁要報到的按鍵(左上角三條橫線)，可否改成「報到」或「登入」，因家長可能不知道該按哪裡？

答：除左上角報到案件(三條橫線)，另加上「新生家長登入」圖示供家長點選登入。

三、問：除了戶籍資料，可以請家長填聯絡住址和電話嗎？

答：新生報到係以戶政機關提供之國中小適齡新生名冊戶籍資料(地址)辦理，該機關未提供聯絡住址。學校如需增加聯絡住址，可放置所需填報資料或連結於「學校公告管理」中。
家長聯絡電話為線上報到之必填欄位，學校可於新生資料查詢查看。

四、問：隨母就讀要線上報到嗎？

答：請學校至學生學區分配維護將該學生資料由原校分配至本校，若選擇只新增學生資料至本校則家長即可於系統進行報到；亦可選擇自動幫學生完成報到，則家長無須再於系統進行報到。

五、問：可以請家長上傳照片到雲端學務系統嗎？

答：家長無法上傳照片至雲端學務系統，惟學生原本就讀市立國小已有相片檔案於學務系統中，爰編班完成後，學校可於學務系統上取得學生相片。

六、問：請問能增加學生證件電子檔功能嗎？

答：因學生卡照片有固定格式及規範，為便利家長填報新生線上報到系統，爰暫不增加家長上傳照片之功能。

七、問：有關學生身分註記類別部分，因為選項很多，是否可以在版面上作合適的調整？

答：有關問卷調查內容，業依各選項屬性區分為「身分註記_身心特質」、「身分註記_胎別」、「身分註記_身份屬性」及「家長或監護人或親子關係特質」類別。

八、問：學生卡同意書的下載是表示家長填好簽名後，還要上傳嗎？

答：學生卡同意書業改為線上閱讀及同意，無須上傳。

九、問：家長於線上報到系統填寫學生卡開通意願，學校是否還需要回收紙本資料。

答：家長於填報學生卡開通意願時，亦須閱讀並勾選同意桃園市「學生卡」個人資料利用同意書內容，學校無須再回收紙本資料。

十、問：線上報到頁面上填寫簡單資料就出現〔報到完成〕，家長沒有填寫詳細資料，跳過了怎麼辦？

答：111學年度系統中之「確認報到」業於今年改為「下一步」，若填報資料不完整無法送出，並跳出警示提醒家長未填報之項目。

十一、問：線上報到家長頁面〔填寫學校問卷〕下方，能否提供學校端得自行額外調查的項目？因學校公告若放在〔完成報到〕登記後，家長可能誤以為資料已完成，就漏掉了。

答：問卷調查以規劃共通性、簡易性的填報資料為主，因涉及後端資料庫儲存處理與後續回傳學務系統問題，無法提供給各校自行設計增加，仍請各校利用學校公告管理來提供學校文件與填報。

十二、問：家長在系統中報到的選項勾選其他，不是寫學區的學校。學校可以將該筆資料剔除嗎？

答：學生所填寫的資訊，會提供學校查詢，其他係指出國就學或非屬就讀本市市立國中小以外之其他原因，例如：長期臥病、死亡、緩讀、滯外未歸等等，讓學校更能了解該新生情形。家長填寫放棄報到，不會計入學校報到名額。

十三、問：家長線上報到後還可以更改學區嗎？

答：學生家長完成報到確認後，家長無法再登入變更就讀學校，倘有變更需求，需通知後續變更就讀學校處理。

十四、問：學生若在 A 校報到完成後，需異動至 B 校就讀，資料是否可直接移轉至 B 校。

答：學生若已在系統於 A 校完成報到，資料經學區移轉至 B 校，問卷內容無法同時移轉，學校可於分配該生學區時選擇只新增學生資料至本校，家長即可再次登入報到填寫問卷。

十五、問：系統會開放一段期間先讓學校測試，發現問題後再反饋嗎？

答：系統已開放學校測試區供學校測試(位於單一認證平台-辦公室自動化系統-其他代登系統)。

十六、問：局端會安排教育家長如何線上報到，及如何操作系統嗎？

答：教育局業已將DM、懶人包影片、手冊放置於教育局網頁新生報到專區中，供學生家長下載、瀏覽。

十七、問：空間充裕學校是否一定要請家長至現場進行報到？

答：空間充裕學校可至學生學區分配維護操作，將該學生資料分配至本校(若原戶籍於外縣市之學生則用新增學生功能)，選擇只新增學生資料至本校則家長即可於系統進行報到；亦可選擇自動幫學生完成報到，則家長無須再於系統進行報到。

十八、問：若學校於現場報到作業功能協助家長進行報到，家長就無法進入系統填寫問卷，今年也是同樣狀況嗎？

答：學校可於現場引導家長使用手機或電腦於線上報到作業操作。另學校亦可於現場報到作業操作，惟完成並送出學生資料後，即是自動幫學生完成報到，並可至教育局網站-新生報到專區下載檢核表供家長現場填寫。

十九、問：現場報到的家長問卷資料，是否須於現場確認填寫？或者會由系統帶入資料含原民身分、中低收等特殊身分資料？現場報到當日，是否可要求學生到校、另辦新生說明會說明宣導校內新生注意事項？

答：新生申請就讀總量管制學校填報檢核表及一般(非總量管制)學校新生報到填報檢核表已放置教育局局網-新生報到專區-國中新生資訊，學校可於現場報到作業時下載提供家長進行填寫。另有關現場報到當日活動，請學校本權責酌處。

二十、問：線上報到是否有設定必填欄位，如：語言調查、一卡通、悠遊卡卡別調查？學校自己掛的調查是否能設定「必填」，也就是沒填就不能完成報到？

答：家長填報問卷項目依各校設定開放填寫項目於系統呈現。系統業將身分註記_身心特質、身分註記_胎別、學生父母現況、原住民族_身分別、學生卡片功能調查、語文選修調查、學生卡調查設為必填，若未填寫無法送出至下一步。

二十一、問：現場報到時須輸入學生家長電話，需現場調資料出來修改，若可以設立匯入檔將學生資料匯入可以增加報到的速度。

答：可利用現場報到作業功能，以身分證字號查詢該學生進行編輯填入。

若非本市戶籍內新生資料，可用現場報到新增功能。

二十二、問：校服及學用品的購買數量調查，可由各校提供完整的尺碼規

格表，供家長選購嗎？

答：可利用系統提供「學校公告管理」功能，自行刊載文件或填報網址，讓已進行線上報到家長填寫。

二十三、問：最後一個報到程序，家長不小心點到確認，沒有點進課後照顧的網址，家長最後還可以看得到學校設定的網址嗎？

答：業針對點選課後留校照顧選願意之家長新增彈跳視窗提醒家長選填，另亦可於報到結束後於學校公告區放置網址供家長選填。

二十四、問：家長若無法線上報到，而採實體報到時，要在線上幫家長完成報到嗎？還是按照原本實體報到的做法(也就是不用在線上報到)？

答：學校可至現場報到作業區查詢並編輯該生資料，惟倘未能於系統完成報到，則無法將資料回傳學務系統，進行後續編班。

二十五、問：學校如何知道學區內會有多少學生要辦理報到？

答：(一)教育局於112年2月8日以桃教中字第1120009515號函請本市公私立各國小於112年3月3日將國小畢業生名冊，送達所屬學區國中。

(二)本市各國中於3月13日後即可依據國小送達名冊，至桃園市「新生報到系統」檢核學區內新生資料是否正確，並預估112學年度新生人數。

二十六、問：這套系統可以結合雲端學務系統或教育部學生資源網，直接把學生名單匯入七年級嗎？

答：新生資料會於5月1日(日)結束後統一將報到資訊轉送至各校學務系統作為註冊學生資料，提供學校辦理註冊編班作業。惟學校仍須經編班作業後，才能正式成為七年級新生。本作業無涉及教育部國民及教育署學生資源網。

二十七、問：線上報到系統，學生名冊資料可以匯出成excel嗎？以利國中端比對與國小端名冊的比對及各項填報資料的彙整。

答：依據資訊安全管理規定，下載文件須去識別化遮蔽個資，學校可依國小端提供名冊及教育部國民及教育署學生資源網3月20日基準日新生分發名冊進行線上查核比對。

二十八、問：新生線上報到完後的資料，學校端可以下載來使用嗎？

答：因新生線上報到內容涉及多項個人資料，目前僅提供學校匯

出申辦卡片種類與電子票證功能、學生選習語文類別與程度及新住民語選習意願，其餘部分無法提供學校匯出使用，相關填報資料將直接匯入雲端系統。

二十九、問：匯出之學生語文選修意願調查及學生卡開通情形，因姓名會遮蔽中間的字，若遇同姓名資料時如何篩選？

答：匯出資料新增提供身分證字號後三碼供學校比對。

三十、問：4月25日關閉系統會不會太快(晚)？需補報到如何處理？

答：(一)系統須於5月1日開始進行全市資料轉置及回傳各校學務系統作業，4月24日是先關閉家長端操作頁面，學校端系統作業是在4月底關閉。

(二)家長若無法採用線上報到，家長仍可到學校「現場」(實體)報到，請學校依現行行政作業辦理。

三十一、問：家長到學校實體報到，學校都要開電腦讓家長報到，學校怎麼有這麼多電腦？如果導致群聚問題教育局怎麼負責？

答：系統是提供家長掃描QRcode或使用網址連結進入，仿APP模式，採響應式網頁設計，家長可自行使用手機、行動載具、電腦等設備登入報到。

三十二、問：請問系統是否有匯出「未報到」學生的功能嗎？

答：學校於新生資料查詢區，狀態為尚未審核之名單，即為未登記或未報到之學生，惟無法將資料匯出使用。

三十三、問：戶政單位提供的名單是依什麼條件排序？身份證字號嗎？

答：戶政機關依據該機關戶政系統之全市適齡學生基本戶籍資料，無排序條件。

三十四、問：若家長於造冊截止日後遷戶籍，系統將無學生資料，該如何新增此筆資料？家長是否仍需至家長頁面操作？

答：學校可於學生資料維護功能單筆新增該生資料，並提供學校「單純新增學生資料」及「自動完成申請(總量管制學校)或報到(非總量管制學校)」選項，倘選擇「單純新增學生資料」，則家長仍需登入系統操作；倘選擇「自動完成申請(總量管制學校)或報到(非總量管制學校)」，則家長無須至系統進行操作。

三十五、問：線上系統操作如有問題，可以詢問誰？

答：家長可致電學校教務處註冊組或可洽教育局國中教育科李專

員、楊股長、詹小姐或王小姐(03-3322101 分機 7521)，將有專人為您服務。